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2016 年 9 月 28 日，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接到股东凌兆蔚先生通知，获悉凌兆蔚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凌兆蔚	否	5,000,000	2015 年 9 月 14 日	2016 年 9 月 28 日	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	19.41%
合 计	——	5,0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凌兆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,759,2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50%。其中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12,6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9.1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14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29 日